



张大千外孙女萧柔嘉(左)向川博捐赠张大千遗物。图据四川博物院

张大千遗物回归故里

中外专家学者共话张大千艺术研究

出生于四川内江的张大千,无疑是中国20世纪最具代表性的艺术家。而今,他的故事仍在续写。11月6日,“张大千艺术国际研究中心2025年国际学术研讨活动”在成都开启,来自中国、美国、德国、巴西等多个国家与地区的逾120位专家学者以及张大千的后人参加活动。

活动现场,“张大千艺术国际研究中心”新书发布仪式、四川博物院内江分院授牌仪式举行,张大千外孙女萧柔嘉向四川博物院捐赠了张大千“艺坛主盟”毛笔2支。

“艺坛主盟”牛耳毫笔亮相 张大千后人向川博捐赠其遗物

“这第一支毛笔,是外祖父使用过的,跟随他到过巴西、美国等地方。这支笔也饱含了外祖父的情愫,今天把它带到成都,把它保存在四川博物院,希望把外祖父的这份怀乡之情也带回来。”在现场热烈的掌声中,张大千先生后人代表萧柔嘉,向四川博物院捐赠张大千遗物——“艺坛主盟”牛耳毫笔。

在接受华西都市报、封面新闻记者采访时,萧柔嘉介绍,这支毛笔是1969年制作的。“大风堂长物”中,最为传奇的就是张大千创制的牛耳毫笔。张大千一生与笔墨为伍,在用笔方面极为讲究。旅居巴西期间,他曾重金购得二磅牛耳绒毛,耗巨资请日本玉川

堂和高诚堂笔庄精制而成50支毛笔,命名为“艺坛主盟”。张大千曾将此牛耳毫笔馈赠毕加索、谢稚柳等人。

此外,萧柔嘉还向四川博物院捐赠了一支2019年制作的“艺坛主盟”笔。原来,2019年导演张伟民拍摄纪录片《万里千寻》,去玉川堂追寻这段历史的时候,萧柔嘉委托张伟民,在玉川堂以当年为张大千定制时候的规格和落款,定制了这一支笔。

“今天我以我母亲的名义,将这两支毛笔捐赠给四川博物院,以此缅怀我的外祖父、我的母亲,也是向四川博物院表达我们后人至诚至深的敬意。”在捐赠仪式上,萧柔嘉表示。

讲好张大千的故事 进一步推广其国际影响力

在活动中,专家学者们分享了张大千研究在史料挖掘、方法更新与跨文化视野等方面的进展。

“张大千先生的艺术地位,在国际上是无与伦比的。一方面,他代表了中国近现代绘画水准的一个高峰;同时,他又长期在海外创作生活,在海外也得到了很多认可。包括他和西方艺术史的重要代表毕加索先生同框,也代表了东西方文化之间的交流。”美国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院士、旧金山亚洲艺术博物馆荣誉馆长许杰认为,当下讲好张大千的故事,不光要讲他的艺术成就,还有其艺术成就中所蕴含的对中华文化的精深了解和体验。“从张大千的身上,可以看到各种文化的碰撞,尤其是中国传统文化以及敦煌对他的重大影响。在推广张大千的国际影响力

时,要找出文化之间的碰撞、古今时代冲撞的节点,以及他个人在当代社会的重要意义。”活动现场,许杰推介了新作《石壁丹青:张大千临摹敦煌壁画集》。

四川大学教授,中国国家画院美术研究所研究员林木则作了《张大千研究中的中国文化立场和价值评判》的主题分享,他指出,应用中国文化的立场和标准去衡量张大千的“泼墨泼彩”与“集古大成”。

活动现场,四川博物院内江分院正式授牌成立,四川博物院党委书记向和频向内江市张大千纪念馆代表王鼎授牌,这标志着两大文博机构合作关系的深化。此外,《石壁丹青:张大千临摹敦煌壁画集》《张大千艺术研究(第一辑)》《大千敦煌——敦煌笔记》三部著作也在现场集中发布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李雨心

一场原本的胜利, 在裁判的哨声中化为泡影。

11月5日晚,中国足协裁判委员会评议组发布本赛季第三十二期裁判评议结果,认定全国各级足球赛事中共有4个判例存在错漏判。其中,最引人关注的是中超联赛第29轮成都蓉城与河南队比赛中的两次关键误判,直接影响了比赛结果和本赛季中超争冠格局。

根据足协官方公告,评议会采用视频会议形式进行,邀请了中足联代表、中国足协纪检人员以及社会与媒体界的足球社会监督员列席旁听。

蓉城遭遇两次错漏判 中超主场与河南一役

中国足协裁委会评议认定:



10月31日晚主场不敌河南队,争冠梦碎,成都蓉城队队员难掩失望。陈羽啸 摄

进球被吹、漏判点球 成都蓉城遭遇致命误判

10月31日晚中超联赛第29轮成都蓉城主场迎战河南队的比赛,是一场关乎争冠形势的关键战役。

比赛第15分钟,场上出现第一个争议场景。双方队员在河南队大禁区附近争抢头球后,成都蓉城队员胡荷韬扫射破门。然而,主裁判却判罚进球无效,表示河南队队员手球犯规在先,由成都蓉城踢直接任意球恢复比赛,VAR(视频助理裁判)也未介入此次判罚。

赛后,成都蓉城俱乐部提出申诉,认为裁判员鸣哨时间晚于本方射门时间,应判进球有效。足协评议组一致认定:在双方队员争抢头球时,成都蓉城队队员率先起跳并争抢到头球,其手臂与对方队员的接触不构成犯规。之后球接触了河南俱乐部队员张开并高于肩部的手臂,应视为手球犯规。但随即成都蓉城队获得了很好的射门得分机会,裁判员应掌握有利条款,使比赛继续进行,不应判罚手球犯规。

比赛第48分钟,第二个争议场景出现。成都蓉城队传中,球疑似接触河南俱乐部11号队员阿奇姆彭臀部,裁判员未判罚手球犯规,VAR再次未介入。

对于这一判例,评议组多数成员认为:河南俱乐部11号手臂从身体背后的位置,向球运行的方向移动至非自然位置,且球接触了其手臂,应视为手球犯规,并判罚点球,VAR应介入。裁判员决定错误,漏判手球犯规和罚球点球,VAR未介入错误。

误判影响中超争冠格局 VAR系统的使用引发关注

足协官方确认的这两次误判,直接改变了比赛结果和冠军争夺态势。第一个进球被取消后,成都蓉城利用任意球直接破门,1:0领先。但第二次争议判罚漏判点球时,场上局面为1:1,如果判罚点球,成都蓉城很有可能取得进球并反超比分,之后场上形势肯定大不一样,但成都蓉城最终以1:2负于河南队,提前一轮退出冠军争夺。

这两次误判中,VAR系统的使用也引发关注。对于第一个误判,评议组认为裁判员判罚决定错误,但“此情况不符合规则规定的介入原则,因此VAR无法介入”。而第二个漏判点球,评议组则明确指出“VAR应介入”,认定VAR未介入是错误的。

那么VAR到底何时应该介入?事实上,今年5月20日,中国足协已经出台了《关于进一步改进足球裁判执裁、培训和评议工作的若干措施》,这些措施包括计划在中甲和中乙重点场次使用VAR技术,扩大VAR覆盖场次。但本场比赛中,VAR应该介入时而未介入,直接影响赛果,实在令人遗憾。

中国足协官方11月5日发布的公告中,虽认定成都蓉城遭两次误判,但对于当值主裁判艾堃和VAR裁判戴弋戈并没有公布处理结果。公告末尾,中国足协表示,将针对符合申诉条件的判例以及社会关注度高、有利于统一判罚尺度的典型判例开展评议并向社会公布评议结果,对作出错漏判判罚的裁判员作出内部处罚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陈羽啸